

# 文水县南武乡人民政府文件

南政发〔2024〕1号

## 南武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南武乡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工 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

经乡两委会议研究决定，现将《南武乡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 南武乡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全面做好受灾困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工作，切实保障受灾群众冬春期间的 basic 生活，确保受灾群众温暖过冬、安全过冬，根据《文水县应急管理局关于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及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一系列新思想、新理念、新要求，充分认识开展冬春救助工作的重要性，强化措施，落实责任，切实安排好我乡冬春期间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解决好困难群众在口粮、衣被、取暖方存在的困难，确保受灾群众温暖、安全过冬过节，防止贫困户因灾致贫返贫，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二、冬春救助资金使用范围及救助标准

冬春救助资金用于帮助因遭受干旱、洪涝、风雹、低温冷冻、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雪灾、地震、森林草原火灾、生物灾害等自然灾害并已通过程序上报系统的生活困难群众。解决其冬令春荒期间口粮、衣被、取暖方存在的困难，不得用于与自然灾害无关的救助和节日慰问等。测算救灾资金时不在区分口粮、衣被、取暖救助标准，将三者进行合并，统一按每人每月不低于130元标准计算；冬令救助时段为当年12月一下

年2月，春荒救助时段为下年3-5月，救助时段1-6个月，救助资金按户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

### **三、救助资金的使用对象**

1. 因灾住房倒塌或严重损坏需要重建或维修的冬春基本生活困难户。2. 因灾农作物绝收或减产冬春基本生活困难户。3. 因灾家庭成员死亡失踪、致伤致残冬春基本生活困难户。4. 因灾造成家庭财产严重损失冬春基本生活困难户。5. 因灾造成经济作物严重损失冬春基本生活困难户。6. 其它因灾冬春基本生活困难户。

### **四、确定救助对象的原则**

要按照“分类救助、重点救助”原则，按因灾造成住房倒塌损坏，农作物减产绝收，家庭成员死亡失踪、致伤致残，家庭财产严重损失，致贫返贫等情况实行分类排队，优先考虑倒房重建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因灾致贫返贫户和受灾低保对象、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散居孤儿、留守老人、留守儿童及残疾人等特殊群体。

### **五、救助对象的确定程序及各环节需要留存资料**

通过“户报、村评、乡审、县定”四个步骤确定救助对象。具体步骤如下：

1. **受灾户提出申请(见表1)**。受灾人员本人向村委会提出书面申请由村小组提名，说明家庭基本情况、灾害损失情况、因灾需要解决的困难等。

**2. 村级民主评议。**由村两委成员、村民代表共同组成民主评议小组，召开会议进行民主评议。经民主评议，符合救助条件的，在村务公开栏或人员聚集地显要位置公示5天。公示期结束后，将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名单报乡(镇)审核。审核时需要提交的资料有受灾户救助申请书、民主评议会议记录、公示资料近景和远景公示图片(见表2)、最终上报的救助名单等；近景公示图片要看清公示内容，远景公示图片要有围观群众。

**3. 乡审核。**接到村委会上报的救助对象名单后，乡政府要及时组织力量进行调查核实，完成核定工作。根据核查结果，确定救助范围和对象。

**4. 县审批。**乡政府审核通过后报县应急管理局审批。

## **六、实施步骤**

**第一阶段：2023年12月18日至2024年1月21日，为排查摸底、确定救助对象阶段。**乡、村两级要深入受灾农户家中详细调查了解受灾困难家庭基本情况、灾害损失情况、自救能力及口粮、衣被、取暖等方面的困难和需求。通过对冬春救助需求的排查摸底工作，准确掌握需救助人员数量，填报《文水县2021年度受灾人员冬春生活已救助情况统计表》(见表3)。对各村上报的救助对象名单进行审核。

**第二阶段：2024年1月21日至1月26日，为县级审查复核和确定救灾款分配方案阶段。**各村根据受灾情况、受灾人员需救助情况制定乡级救灾款分配方案。村级根据乡级救助资金分配数

额并参照省级救助标准召开民主评议会议，开会研究具体救助金额。

**第三阶段：2024年1月26日至1月31日，为救助实施阶段。**救灾款发放前应在村务公开栏或人员聚集地显要位置公示5天。救助资金应通过“一卡通”信息平台建设要求，按户发放到灾民手中，确保救助对象温暖安全过冬过节。

**第四阶段：总结上报阶段。**各村在救助实施完毕后，要做好救助资料的归档、汇总工作，对冬春救助工作绩效进行总结评估，按照要求填报《受灾人员冬春生活已救助情况统计表》，并将相关资料报县应急管理局。

##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村要高度重视救灾专项款发放工作，要把这项工作当做对困难群众高度负责的政治任务加以落实。要深入开展入户调查和冬春救助需求评估工作，全面掌握需救助底数，做到底数清、对象准、情况明，确保不漏一户、不缺一人。要严格按照程序和时限开展工作，主动公开信息，自觉接受监督，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切实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二)规范资金用途。**冬春救灾资金用于帮助受灾人员解决冬寒春荒期间口粮、衣被、取暖等基本生活困难，是救命钱，是高压线，动不得，摸不得。要切实管好用好冬春救灾资金，不得优亲厚友，不得平均发放或预留资金。

**(三)做好档案留存与上报。**乡、村两级要完整保存能够反映灾情管理的基础资料，特别是救灾款使用过程的下拨文件、会议记录、分配方案、救助申请、救助台账、账目凭证、公示图片等，建立完整的救灾款发放档案，做到灾民救助全程留痕，确保款项发放账目清楚、资料完整、手续齐全。

**(四)严格把握时间节点。**冬春救助工作，时间紧，任务重，程序严，各乡(镇)要统筹协调，紧密安排，超前部署，抓好任务落实，及时将救助对象确定的相关资料及救助名单报县应急管理局。根据上级拨款进度及时制定资金分配方案，确保春节前后将救灾款发放到户，确保受灾群众温暖、安全过节。

表1:

## 冬春救助申请书

\_\_\_\_\_村委会:

我叫\_\_\_\_\_ 你 \_\_\_\_\_乡(镇)\_\_\_\_\_村, 家庭人口  
人, 户主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  
话: \_\_\_\_\_。2023年我家因遭受\_\_\_\_\_  
\_\_\_\_\_自然灾害, 导致生活困难, 需要 (1)口粮救助; (2)  
衣被救助; (3)取暖救助(三项中选其中一项)。特向政府申  
请冬春救助。

申请人: \_\_\_\_\_

\_\_\_\_\_年 月 \_\_\_\_\_日

表2:

\_\_\_\_\_ 乡 \_\_\_\_\_ 村  
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名单公示

根据文水县应急管理局《文水县应急管理局关于2023-2024年度冬春生活救助的实施方案》中关于冬春救助对象确定的有关要求，我村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召开民主评议会议，经支村两委成员、村民代表民主评议，评选出我村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对象。经支、村两委和村监督委员会核实，现进行公示(名单附后)。如有异议，请从即日起5日内向村委会提出意见。

监督电话: \_\_\_\_\_

村支书签字: \_\_\_\_\_

村主任签字: \_\_\_\_\_

村监督委员会主任签字: \_\_\_\_\_

\_\_\_\_\_村委会(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后附救助对象名单情况)





